**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媒体类专业**

**《设计基础》课程标准（试行）**

**一、课程性质**

本课程是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媒体类专业必修的一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专业类平台课程，其任务是让数字媒体类各专业学生掌握设计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为培养其行业通用能力提供课程支撑，同时也为《图形图像处理》《摄影技术》等后续课程的学习奠定基础。

**二、学时与学分**

72学时，4学分。

**三、课程设计思路**

本课程按照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求，突出职业能力培养，兼顾中高职课程衔接，高度融合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的学习和职业精神的培养。

1.依据数字媒体专业类行业面向和职业面向，以及《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媒体专业类课程指导方案》中确定的人才培养定位、综合素质、行业通用能力，按照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三个维度，突出平面设计、构成等能力的培养，结合学生职业生涯发展需要，确定本课程目标。

2.根据课程目标，以及数字媒体类相关职业岗位需求，对接国家职业标准（初级）、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初级）中涉及摄影摄像业的基础理论、基本技能和职业操守，兼顾职业道德、职业基础知识、安全知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反映技术进步和生产实际，体现科学性、前沿性、适用性原则，确定本课程内容。

3.以设计的形式法则和构成要素为主线，设置模块和教学单元，将设计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职业素养有机融入。遵循学生认知规律，结合学生的生活经验，序化教学内容。

**四、课程目标**

学生通过学习本课程，掌握设计基础知识和操作技能，能在具体的设计活动中灵活应用设计构成理论和表现手法，初步形成良好的职业意识和职业习惯。

1.了解设计的基本知识，理解平面设计的构成形式及形式美法则，能形成正确的设计作品鉴赏观。

2.能将点、线、面、肌理等造型特征，熟练应用于平面设计，在平面造型设计中培养空间思维能力、创造能力。

3.掌握色彩的变化规律与组合规律，能创造有个性的色彩构成作品。

4.认识立体造型与空间的关系，能将各种材料按照形式原则组成新形态。

5.养成求真、务实、创新的科学精神和科学态度，具备细致钻研、精益求精、爱岗敬业的工匠精神。

**五、课程内容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模块** | **教学单元** | **内容及要求** | **参考**  **学时** |
| 设计的基本知识 | 设计的概念及分类 | 1.了解设计的基本概念，掌握设计的分类，能形成正确的设计作品鉴赏观；  2.了解设计基础的基本内涵、起源及历史发展脉络，理解构成与设计的关联，能建构设计基础的框架体系 | 8 |
| 构成的特点 | 1.了解设计构成的特点；  2.知晓构成的应用范围 |
| 设计作品鉴赏 | 1.了解影响现代设计运动的流派和代表人物；  2.了解设计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
| 构成的概述与基本形式 | 点的基本构成 | 1.了解点的基本概念、形态及作用；  2.掌握点视错觉的相关知识，能解析点构成的实际案例；  3.熟悉点构成的设计方法，掌握点构成的设计思维方法，能应用点构成进行设计 | 12 |
| 线的基本构成 | 1.了解线的基本概念、形态及作用；  2.能解析线构成的实际案例，并能使用线的性格、情感，以及视错觉等知识进行设计；  3.知晓线的变化方式及产生的设计意向变化，掌握线构成的设计思维方法，能应用线构成进行设计 |
| 面或形的基本构成 | 1.了解面或形的基本概念、形态及作用；  2.解析面或形构成的实际案例，能使用面视错觉等知识进行设计；  3.知晓面或形的变化方式及产生的设计意向变化，掌握面或形构成的设计思维方法，能应用面或形构成进行设计 |
| 形式美类型 | 1.了解并能复述几何形构成的含义与特征；  2.了解并能复述自然形构成的含义与特征；  3.知晓并能描述偶然形构成的含义与特征 |
| 形式美法则在设计中的运用 | 1.掌握对称与均衡法则，能进行表现及运用；  2.掌握韵律与秩序法则，能进行表现及运用；  3.掌握材质与肌理的基础知识，能进行表现及运用；  4.掌握比例要素，能在设计中进行表现及运用 |
| 平面构成 | 基本单元形与骨骼 | 1.知晓基本单元形的概念、内容及特征，能进行表现及运用；  2.知晓骨骼的概念、内容及特征，能进行表现及运用 | 12 |
| 平面构成的基本形式 | 掌握重复构成、近似构成、渐变构成、发射构成的特征，以及密集构成、特异构成的方法，能在平面设计中进行构成表现形式及技巧的应用 |
| 肌理的构成 | 1.了解并能复述肌理的基本概念及特征；  2.知晓肌理的表现形式，能进行肌理的加工制作 |
| 半立体的浮雕构成 | 1.了解并能复述半浮雕的概念及特点；  2.知晓抽象浮雕与具象浮雕的含义，能使用版浮雕进行设计表达 |
| 色彩构成 | 色彩的来源 | 1.能初步感知色彩现象；  2.知晓光与色的关系；  3.了解色光的分解原理 | 16 |
| 色彩的现象及属性 | 1.掌握无彩色系、有彩色系的相关概念及基础知识；  2.掌握色相、明度、纯度的基本概念、属性及特征 |
| 色相对比 | 1.掌握同一色相的对比、邻近色相的对比、类似色相的对比、中差色相的对比、对比色相的对比以及互补色相的对比等基础知识；  2.了解色相对比运用的基本原理，具备甄别色彩色相差异的能力，能将色相对比运用在实践设计中 |
| 明度对比 | 1.了解并能复述明度色阶、明度对比的概念；  2.掌握明度对比中短对比、中对比以及长对比原理；  3.掌握明度对比中的低调、中调及高调原理；  4.掌握明度九调性对比的原理；  5.会甄别色彩明度差异，能将明度对比运用在实践设计中 |
| 纯度对比 | 1.掌握并能复述纯度色阶、纯度对比的概念；  2.掌握纯度对比中的弱对比、中对比以及强调对比原理；  3.掌握纯度对比中的灰调、中调和鲜调原理；  4.掌握纯度九调性对比的概念及原理；  5.会甄别色彩纯度差异，能将纯度对比运用在实践设计中 |
| 色彩的冷暖对比 | 1.了解色彩冷暖对比的基本概念、原理及特征，掌握冷暖知觉和色彩冷暖通感的基础知识；  2.了解冷暖色基调的基础知识，具备在设计中合理运用冷暖色基调的基本能力；  3.能运用无彩色和有彩色色彩冷暖对比进行设计实践 |
| 色彩的感觉 | 1.了解色彩的温暖与寒冷、前进与后退、兴奋与冷静、轻与重感、柔软与坚硬感、华丽与朴素感以及易视性等关于色彩感觉的基础知识；  2.能在设计中应用色彩的感觉表达 |
| 色彩的心理 | 1.了解色彩心理学的起源、历史发展脉络以及设计成果，知晓色彩与音乐、色彩与味觉、色彩与形状、色彩与个性以及色彩与情绪的关联性；  2.能在设计中充分应用色彩心理学知识表达设计理念 |
| 立体构成 | 单体结构 | 1.了解柱体、球体结构、线立体的基本概念；  2.能利用形式特征进行综合设计 | 16 |
| 线立体的组合 | 1.了解线材的基本概念及分类；  2.能在设计中充分利用线材的构成方式与表现形式 |
| 板立体的组合 | 1.了解板材的基本概念及分类；  2.能在设计中充分利用板材的构成方式与表现形式 |
| 块立体的组合 | 1.了解块材的基本概念及分类，能在设计中充分利用块材的构成方式与表现形式；  2.进行线、板、块的综合构成的鉴赏与分析 |
| 立体构成的审美原则 | 1.掌握对比与统一、节奏与韵律、稳定与轻巧、明暗与阴影、比例与尺度等原则；  2.能在设计中熟练应用审美原则 |
| 立体构成的空间表现 | 1.掌握量感、力感的空间表现形式；  2.能在设计中合理科学使用量感与力感 |
| 设计解析 | 构成方式在设计中的运用 | 1.掌握重复构成、发射构成、对比构成、调和构成法则；  2.能在设计中实践运用形式法则 | 8 |
| 立体构成在设计中的运用 | 1.能解析立体构成在设计中运用的实际案例；  2.能将点材、线材、面材、块材应用于现代设计 |

**六、实施建议**

**（一）教学建议**

1.结合设计基础知识与日常生活常识，充分挖掘本课程思政元素，积极组织课程思政教育活动，让学生养成正确的数字媒体类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意识，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穿于教学实施全过程。

2.注重以生为本，突出学生的主体地位，让学生亲历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的创作实践，领悟科学探究的方法。通过参观、调研等活动，丰富和完善学生生活经验，通过相互交流，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提高教学质量。

3.保证实训教学的比重，教学内容可采用模块化设计，帮助学生掌握设计构成知识，提高实践操作水平。

4.将平面构成、色彩构成和立体构成有机结合起来，并将构成实践贯穿于其他各知识模块，灵活运用各种教学方法，充分利用多媒体教学平台、教学模具、标本、学案等教学设备和资源辅助教学。

5.将构成意识和创作实践融入教学活动中，提升学生奋发进取和适应环境的能力，注重健康心理状态的培养，促进学生科学态度和职业精神的养成。

**（二）评价建议**

1.树立正确的质量观，关注学生的个性差异，将学生的学习态度、情意表现与合作精神等方面纳入评价的范围，发挥评价的教育功能、激励作用。

2.采用过程性评价与结果性评价、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教师评价与学生互评相结合的评价方式，科学组织课程评价。学生的课程最终成绩由作业、课堂表现、期中考试、期末考试、综合实践成绩按一定比例综合评定。

3.合理选择竞赛、作业练习和成果展示等评价方式。针对设计基础、色彩构成、立体构成等模块设计专项评价表。

4.注重将评价结果及时、客观向学生反馈，指出被评价者需要改进的方面，师生共同商讨改进的途径和方法，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三）教材编写和选用建议**

1.教材的选用和编写必须依据本标准。

2.要突出设计构成中的平面构成、色彩构成和立体构成的基本知识与操作技能，强调内容的整体性及关联性，在设计案例中应用设计构成理论。在重视设计构成教材内容的同时，还应关注教材的版式设计，充分体现其视觉特色和可读性，使之易于激发学生自主学习的愿望与兴趣。

3.教材结构、呈现方式应配合得当，形象生动，趣味性强，直观鲜明。各教学单元应设置相应的习题和综合实践项目建议。

**（四）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建议**

1.要重视整理和积累教学活动中形成的问题、学生的实训过程和课堂实录等生成性资源，不断优化活页教材手册、实训手册、教学案例、实践报告等辅助教学资源。

2.搭建广泛平台，安排学生开展市场调研分析、参观设计展等活动，跟踪流行趋势发布。

3.配备与课程教学匹配、与科技发展接轨的实践实训装备，发挥名师工作室和创业实践平台等作用，注重利用国家和省市建设并开放的数字化共享资源平台及文化传媒企业生产实践现场，推进现代教育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

**七、说明**

本标准依据《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媒体专业类课程指导方案》编制，适用于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数字媒体类各专业（三年制）学生。

（开发人员及单位：刘丹、琚孟隆、潘柯邑，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张美芹，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郦发仲，江苏省丹阳中等专业学校；赵静，常州麦拉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